

## 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99學年度第3次所務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上午 09 時整

貳、開會地點：中正堂會議室

參、主持人：涂所長國誠

紀錄：童秋雅

肆、出席人員：王苓華老師、林麗娟老師、邱宏達老師、黃滄海老師、

鄭匡佑老師、蔡佳良老師(請假)、徐珊惠老師、周學雯老師(請假)

伍、列席人員：教研所-陸偉明教授、廖晏崧（碩二代表）、陳子琦(碩一代表)

陸、確認 99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確認

柒、主席報告：

一、管理學院於99.10.22第2次院務會議中討論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代表，由本所王苓華老師為管理學院女性代表。

捌、所辦報告：

一、99年10月29日(五)~30日(六)舉辦台灣生物力學學會及台灣運動生物力學學會聯合年會暨學術研討會，敬請各位老師踴躍參與。

二、99年10月27日(三) 中午12:00 由會計學系舉辦教師發展中心活動，邀請SIUC吳祥發教授主講推動AACSB程序，敬請各位老師踴躍參與。

三、99年10月29日(五)中午12:00 由管理學院舉辦針對管院教師升等複審辦法辦理公開座談會，敬請各位老師踴躍參與。

為辦理管理院教師升等複審辦法及升等考評評分細則修訂案，請老師們提供意見，並請於**99年11月10日(三)前**回覆所辦，以便彙整給院。

四、管理學院於11月校慶前將印製教師年度報告，請各位老師更新個人資料(研究履歷、工作經歷)，**99年11月5日(五)前**回覆所辦，以便彙整給院。(已採用email方式逐位通知)

五、本所100學年度一般入學招生簡章如下表所示：

系所班		(組)代碼別	錄取名額	報考資料及條件	考試科目	備註	
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	碩士班	一般生	5	凡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符合教育部認定之外國大學得有學士學位者，或具同等學力者。	甲組	一、含甄試名額甲組1名，乙組1名。 二、研究方向： 1. 甲組：運動生理與健康促進組 2. 乙組：生物力學組 3. 丙組：休閒管理組 三、考生錄取後須依照原報考之組別修業。 四、一般生與在職生名額得互為流用。 五、在職生錄取報到時須繳交服務機關之在職進修同意書(格式不拘)。	
		在職生	6				1. 運動生理學(60%) 2. 運動健康促進概論(30%) 3. 英文(10%)
	碩二班	一般生	5		乙組		1. 運動生物力學(60%) 2. 微積分(30%) 3. 英文(10%)
		在職生	6				1. 休閒遊憩概論(30%) 2. 運動與休閒管理(30%) 3. 專業論文評析(30%) 4. 英文(10%)
	碩三班	一般生	3		丙組		1. 休閒遊憩概論(30%) 2. 運動與休閒管理(30%) 3. 專業論文評析(30%) 4. 英文(10%)
		在職生	4				

捌、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提案一：關於擬訂本所 A+ 與 A 級期刊，請討論。

說明：

- 一、檢附『本所期刊點數參考表』供參，請參照附件 1-1。(P. 4-P. 5)
- 二、委由本院期刊審查小組召集人林麗娟老師說明。

決議：擬定 A+ 級期刊 6 本。另外，A 級期刊由各領域共同推薦 3 至 4 篇，原則上推薦期刊應至少在排名 50% 以內（依據 5 年的 IF 值），且在體育專業領域期刊具重要性及代表性。擬定期刊版本名單如附件 A。(P. 5-P. 6)（亦經林麗娟老師及陸偉明老師同意認可）。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提案二：關於 100 學年度碩士班推甄入學書面審查，請討論。

說明：

- 一、檢附『考生報資料』供參，審查完成後，請於審查成績表上圈選分數，請參照附件 1-1。(P. 6)
- 二、100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報考人數共 1 位，口試日期訂於：99 年 11 月 20 日(星期六)。

決議：一、依據該生之書面審查分數總計 224 分，平均為 32 分，未達面試標準（總分 350 分），245 分以上為及格。  
二、關於本所甄試入學推薦信，建議重新擬訂撰寫格式。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提案三：關於本所英文檢定標準畢業門檻，請討論。

說明：

- 一、檢附『管理學院各系所之英文檢定畢業門檻』及『公務人員英語檢測陞任評分計分標準對照表』供參，請參照附件 2-1。(P. 7-P. 8)

決議：英文檢測的要求標準對本所學生應有正向意義，擬建議此次完成 ETS 英檢檢測後，依本所學生成績表現，再討論有關英檢畢業門檻及配套之相關事宜。並擇日於課程委員會中提案討論。

※提案四：修訂本所修業規定，請討論。

說明：

一、為因應本所於 100 學年度招生入學採分甲組（運動生理與健康促進組）、乙組（生物力學組）、丙組（休閒管理組）分組考試，需擬訂之後相關規定。

二、檢附『本所碩士班修課要點』供參，請參照附件 3-1。(P.9)

決議：修正本所修課要點，請參照附件 B。(P.7)

研究生畢業前需發表一篇論文撰寫格式及認定，擬於研究規劃委員會中提案討論。

※提案五：修訂本所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請討論。

說明：

一、檢附『本所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及『本校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對照表供參，請參照附件 3-1。(P.10)

決議：修正本所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請參照附件 C。(P.8)。並於申請表增加指導教授簽名確認欄。

※提案六：修訂本所教師升等評分細則，請討論。

說明：

一、經 98.09.10 第 1 次所務會議確認 99.06.28 第 9 次所務會議紀錄，討論大項：服務更改服務及輔導，另是否加註項目：協助體育室辦理活動。

二、檢附『本所教師升等評分細則』與『管理學院教師升等複審考評評分細則』供參，請參照附件 3-1。(P.11-P.12)

決議：修正本所教師升等評分細則，請參照附件 D。(P.9)

※提案七：修訂本所教師評量要點及教師評量表，請討論。

說明：

一、檢附『本所教師評量要點』與『管理學院教師評量要點』供參，請參照附件 6-1。(P.13-P.15)

二、檢附『本所教師評量表』與『管理學教師評量表』供參，請參

照附件 6-1。(P. 16-P. 17)

**決 議：**本議題擬於下次所務會議中再討論。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時間：下午 12 時 45 分

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 期刊點數參考表 (協同期刊審查小組代表陸偉明教授修訂通過)

99.10.25 99學年度第3次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項目	編號	評等 (A+、A)	期刊名 (體健休所)	SCI/SSCI	目錄/categories	排名Rank	5年平均IF	2009百分比	備註/說明
運動生理領域	1	A+	Research in Developmental Disabilities	SSCI	Rehabilitation	1/52	3.489	1.92%	該期刊在SSCI復健領域或特殊教育領域連續兩年排名第一，引用率相當高，是醫學復健領域的高品質期刊，刊登後常被國際上相關醫學研討會受邀擔任講者
	2	A+	Journal of Bone and Mineral Research	SCI	ENDOCRINOLOGY & METABOLISM	13/105	6.511	12.38%	該期刊在骨代謝領域排名第1，引用率高，為骨骼系統相關研究之最佳刊物
	3	A	Psychophysiology	SSCI	Psychology, Experimental	9/72	4.436	12.5%	該期刊在SSCI實驗心理學領域排名前20%，引用率很高
	4	A	Osteoporosis International	SCI	ENDOCRINOLOGY & METABOLISM	19/105	4.866	18.1%	該期刊在骨代謝領域排名第2，引用率高，為骨骼系統相關研究之最佳刊物之一
	5	A	Brain and Cognition	SSCI	Psychology, Experimental	19/72	3.413	26.39%	該期刊在SSCI實驗心理學領域排名雖只達26%左右，但國內認知神經科學界與心理學界認為刊登此期刊相當不易
	6	A	Bone	SCI	ENDOCRINOLOGY & METABOLISM	28/105	4.311	26.67%	該期刊在骨代謝領域排名第3，引用率高，為骨骼系統相關研究之最佳刊物之一
運動力學領域	1	A+	JOURNAL OF APPLIED PHYSIOLOGY	SCI	SPORT SCIENCES	1/72	3.833	1.39%	運動力學排名第一的期刊。
	2	A+	MEDICINE AND SCIENCE IN SPORTS AND EXERCISE	SCI	SPORT SCIENCES	2/72	4.282	2.78%	運動力學排名第二的期刊。
	3	A	HUMAN MOVEMENT SCIENCE	SCI SSCI	SPORT SCIENCES Psychology, Experiment	15/72 26/72	2.449	20.8% 36.11%	不論收錄在SSCI的實驗心理學或SCI的運動科學，排名都在前面，跨領域讀者群廣大。
	4	A	Gait and Posture	SCI	SPORT SCIENCES	7/72	3.145	9.72%	運動科學領域的重要期刊，IF逐漸增加。
	5	A	JOURNAL OF BIOMECHANICS	SCI	ENGINEERING, BIOMEDICAL	16/59	3.444	27.12%	The best journal in biomechanics.

休閒 管理 領域	1	A+	JOURNAL OF SPORT & SOCIAL ISSUES	SSCI	SOCIOLOGY	38/114 (IF=1.075) 46/114 (5yrs IF=1.307)	1.307	33.33% (2009 IF) 40.03% (5yrs-IF)	此期刊在 SSCI 的 SOCIOLOGY 目錄內與運動社會學領域相關類別的排序第一本。
	2	A+	TOURISM MANAGEMENT	SSCI	Environmental Studies HOSPITALITY, LEISURE, SPORT & TOURISM,	10/66, 3/20	2.391	15.15% 15%	Journal of Tourism Management, 考量管理學院期望本所與管理部分結合, 本刊在管理議題相當廣泛, 且讀者眾多影響廣大。
	3	A	Journal of Teaching in Physical Education	SSCI	EDUCATION & EDUCATIONAL RESEARCH	77/139 (IF=0.684) 67/139 (5yrs IF=0.942)	0.942	55.39% (2009 IF) 48.2% (5yrs-IF)	在SSCI內體育教育並無「體育」相關類別的排序, 在台灣國科會體育則歸為教育學門類, 且教育學門內涵蓋廣泛。而此期刊在2009年SSCI教育類別中139本期刊中體育類的第一本, 是非常具重要性及代表性的一級期刊。
	4	A	SOCIOLOGY OF SPORT JOURNAL	SSCI	SOCIOLOGY	54/114 (IF=0.870) 48/114 (5yrs IF=1.274)	1.274	47.36% (2009 IF) 42.10% (5yrs-IF)	此期刊是在 SSCI 的 SOCIOLOGY 目錄內與運動社會學類相關之第二本期刊。
	5	A	JOURNAL OF AGING AND PHYSICAL ACTIVITY	SSCI	GERONTOLOGY	9/25	2.007	36%	考量大學評鑑中對於本所未來應朝老化身體活動之研究, 兼具前瞻性與熱門性議題, 此期刊結合老化與身體活動, 且均收錄含運動科學與運動社會學之文章。
	6	A	Leisure Science	SSCI	HOSPITALITY, LEISURE, SPORT & TOURISM	9/20	1.468	45%	在休閒專業領域期刊, Leisure Science 為數一數二的期刊, 為休閒領域學者所關心且廣泛摘錄的, Imapct factor 為休閒期刊中最高者。

## 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碩士班修課要點案

99.10.25 99 學年度第 3 次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修正規定	原要點	備註
四、指導教授（限本所專任教師）必須於一年級第二學期註冊前完成，若須申請所外教師共同指導，也一併得經由指導教授及所長簽名同意。	四、指導教授（限本所專任教師） <u>及領域</u> 選定必須於一年級第二學期註冊前完成，若須申請所外教師共同指導，也一併得經由指導教授及所長簽名同意。	<u>及領域</u> 選定刪除
八、研究生於畢業前必須至少一篇論文，發表於國科會體育學門或其他學門之認定二級以上期刊；或至少一次於國內外研討會進行論文口頭發表，其中國內研討會必須是中華民國體育學會，大專體育總會所舉辦之研討會，或其他學術單位所舉辦之國際研討會。	八、研究生於畢業前必須至少一篇綜評性論文（review paper）發表於大專體育、中華體育季刊、成大體育學刊或國民體育季刊；或至少一次於國內外研討會進行論文口頭發表，其中國內研討會必須是中華民國體育學會，大專體育總會所舉辦之研討會，或其他學術單位所舉辦之國際研討會。	1. 刪除綜評性及（review paper） 2. 增加：發表於「國科會體育學門或其他學門之認定二級以上期刊」

## 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碩士班獎、助學金申請要點案

99.10.25 99 學年度第 3 次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修正規定	原要點	備註
<p>二、申領資格：</p> <p>(一) 本校正式註冊在學(含復學生)之一般研究生，每次至多可申請下列其中一項獎助學金，並由本所課程委員會依優先順序進行審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研究生獎學金:名額視該年度獎助學金額度決定。</li> <li>2. 研究生助學金:名額視該年度獎助學金額度決定。</li> </ol> <p>(二) 研究生當學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領本獎助學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校內外從事專職工作。</li> <li>2. 因畢業、休學、退學或其他理由而離校。</li> <li>3. 已領取校內外其他總金額超過本獎、助學金總額之獎勵或獎學金者。</li> <li>4. <b>特殊因素者，不在此限。</b></li> </ol>	<p>二、申領資格：</p> <p>(一) 本校正式註冊在學(含復學生)之一般研究生，每次至多可申請下列其中一項獎助學金，並由本所課程委員會依優先順序進行審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研究生獎學金:名額視該年度獎助學金額度決定。</li> <li>2. 研究生助學金:名額視該年度獎助學金額度決定。</li> </ol> <p>(二) 研究生當學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領本獎助學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校內外從事專職工作。</li> <li>2. 因畢業、休學、退學或其他理由而離校。</li> <li>3. 已領取校內外其他總金額超過本獎、助學金總額之獎勵或獎學金者。</li> </ol>	<p>另加註 (二) 4. <b>特殊因素者，不在此限</b></p>



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教師升等評分細則

95.12.21 95 學年第 4 次所務會議通過  
 96.01.02 95 學年第 5 次所務會議修訂  
 97.11.03 97 學年第 3 次所務會議修訂  
 99.06.28 98 學年第 9 次所務會議修訂  
 99.10.25 99 學年第 3 次所務會議修訂

教師姓名：		職級：		填寫日期：		自評分數	所考評分數
大項	中項	細則				自評分數	所考評分數
教 學 (40分)	教學年資及授課 (20分)	① 每滿一年得1分，滿一學期得0.5分，校外年資：國外以85折計分、國內以7折計分(但應有正式證明)。 ②授課學分(時數)每學期得0.2分，參與教學多元評估之課程學分(時數)每學期得0.15分；指導碩士研究生每一畢業學生以2學分計(共同指導者平分計算)，但每年以4人為上限；指導博士研究生每一畢業學生以4學分計(共同指導者平分計算)，但每年以2人為上限；校外授課：國外授課以85折計分、國內授課以7折計分。本項最高得12分。 ③ 著作教科書本供本校開授課程教學使用每科1分，應以公開發售為準。					
	教學績效 (20分)	④ 所教評會考評成績占10分學生教學意見反應調查占7分，計算公式如附註2。 學生教學意見反應調查占7分，計算公式如附註2。 其他教學績效評量占3分。評量項目如附註3。					
附註：1. 教學績效考評分數，應獨立一項教學績效評分，不能與教學年資授課混合評分，並請在評分表上加註說明考評之方法。 2. 近三年學生教學意見反應調查計算公式：加權平均=1.4 × 【Σ(評分×各科答卷人數)】 / 全部授課科目總答卷人數。 3. 其他教學績效評分應考慮：學生書面意見、學生訪談、必修或選修、課程難易、給分高低、授課人數，教師上課勤惰等其他因素。 4. 助理教授升等副教授「教學年資及授課」部分得分以2倍計算，第②項最高得12分。 5. 國外教學年資及授課如以英語授課以85折計算；其餘教學年資及授課以7折計算。							
研 究 (40分)	① 在 SCI、SSCI、EI、ABI 等索引之國際期刊或具同等水準以上列名之期刊上發表者，每篇得 3-9 分；列名本院研究獎勵 A 等級期刊，每篇得 7-9 分，列名 A+ 等級期刊，每篇得 10-12 分。						
	② 發表於一般國際性期刊、TSSCI、大專體育學刊、體育學報等期刊每篇 2-5 分。 ③ 在其他有嚴謹審查制度期刊上發表者每篇得 1-3 分。 ④ 參加有全文審查制度(應提出證明)之學術會議發表論文者，每篇得 0.5-2 分。(本項將於 98 年 8 月 1 日刪除) ⑤ 發表國科會審核通過之專書者或在國際專書上發表論著者，每本/篇至多 0-6 分。 ⑥ 擔任國科會研究計畫主持人每年每件 0.5-1 分。						
附註：1. 同一著作或研究報告之作者多於一人時，以比例加權計分。計分方式為兩位作者時第一位占 2/3，第二位占 1/3；三位以上作者時，第一位作者 1/2，其餘作者均分 1/2。合著作者中若僅有一位教師，則該師自己指導之學生以本校名義發表者，可不列入作者之計算；但合著作者中教師人數若多於一位，則不適用學生可不計入之方式。 2. 提出之著作或論文，不得重複提出，否則不予計分。 3. 期刊名單及等級應先經所教評會通過再提院教評會審核後決定。 4. ②③兩項期刊升等教授及副教授者總得分以 7 分為上限。④至⑥項升等副教授(含)以上者總得分以 5 分為上限，但②至⑥項升等教授及副教授者總得分以 8 分為上限。非外審成績升等副教授(含)以上者各項得分合計不得低於 14 分。 5. 升等副教授者「非外審成績」部分，僅第①項得分以 2 倍計算；升等助理教授者以 3 倍計算；升等講師者以 4 倍計算。 6. 申請升等教師應提出著作明細，並在文章後面附上 Impact Factor 及年度，如【SSCI, IF=0.54, 2007】，及所屬領域排名。如尚未刊登者，應檢附已收受出版之期刊文章的接受信(必須在 7 月 31 日以前被接受)。 7. 學術會議發表之論文，應提出接受函及評審意見等書面證明，否則不予計分。(本項將於 98 年 8 月 1 日刪除)							
服 務 及 輔 導 (20分)	<b>所教評會考評 13 分</b>						
	行政服務及輔導	① 擔任本所各委員會召集人每年得 0-1 分，委員每年得 0-0.5 分。 ② 擔任本所舉辦學術研討會之主辦者每次得 1 分，協辦者每次得 0-1 分。 ③ 擔任所長(室主任)、組長或兼任校內其他行政主管者每年得 0-4 分。 ④ 為所爭取產學合作案件或研究計畫案(除國科會計畫外)，每案依性質及規模得 0-2 分。 ⑤ 擔任本所導師，每年得 0.5-1 分					
專業服務及輔導	① 擔任校代表隊教練，每學期得 0-3 分。 ② 所指導校代表隊獲獎每次得 1-5 分。 ③ 擔任國際(每次得 0-1 分)或全國賽會裁判或職員(每次得 0-0.5 分)。 ④ 擔任國際(每次得 0-1 分)或全國性(每次得 0-0.5 分)運動學術單位或社團之職務與理監事。 ⑤ 所指導學生獲得學術論文獎者，每次 0-4 分。 ⑥ 擔任校內外口試委員，每次 0-1 分。 ⑦ 擔任校內外期刊論文(含會議論文)審查委員，每次 0-2 分						
附註：1. 比照院的服務及輔導考評方法辦理。 2. 綜合考評由所長考評。 3. 每中項最多得8分。 4. 在受聘本校前之服務及輔導項目不予計分。但高階低聘之教師，在本校(本所、本院)之服務及輔導以14分為基本分數；若超過14分則以實際分數計算，20分為上限。 5. 申請服務及輔導項目中之【行政服務及輔導】第②、④項細則計分者，應附證明文件。							
合 計：							

附註：1. 各項自評分數需附具體證明或說明。  
 2. 本表不敷使用時得另紙列明。